



## ● 歐洲專利局（EPO）及中國大陸國家知識產權局（SIPO） 在機器翻譯方面之合作進展

歐洲專利局（EPO）和中國大陸國家知識產權局（SIPO）已採取進一步的措施，將有助於專利檢索時，更容易取得中國大陸專利前案資料。2010年9月4日，歐洲專利局局長 Benoît Battistelli 及中國大陸國家知識產權局局長田力普，於中國上海簽署一項關於英漢、漢英詞彙及專業用語資料的協議，以作為建構機器翻譯詞庫之用。雙方並認為有必要在智慧財產領域中，更進一步鞏固歐洲和中國大陸之間的合作夥伴關係。

在歐洲專利局與中國大陸國家知識產權局進行雙邊會談後，EPO 局長 Benoît Battistelli 和 EPO 法律暨國際事務副局長 Wim van der Eijk 所率領之歐洲工業界代表與歐洲專利局代表團人員，對於中國大陸專利前案資料邁向系統化索引（systematic caption）一事表示熱烈歡迎。在中國上海的歐洲商會（the European Chamber of Commerce）代表們強調，儘管擁有中國當地專利專家的協助，他們仍難以獲取相關中國大陸專利前案資料，並表示當他們準備提出專利申請時，自動翻譯系統將會是他們解決問題的管道之一。在由歐盟委員會駐中國代表團（EC Delegation to China）副團長 Michael Pulch、歐洲專利局局長 Benoît Battistelli 及中國大陸國家知識產權局局長田力普所共同舉行的聯合記者招待會上，他們宣佈歐洲和中國大陸已在智慧財產相關事項的合作上，邁向第 25 年緊密的夥伴關係。

<http://www.epo.org/topics/news/2010/20100910.html>